更豐盛的生命（07）敬虔的生命

大哉，敬虔的奧祕，無人不以為然！就是神在肉身顯現，被聖靈稱義，被天使看見，被傳於外邦，被世人信服，被接在榮耀裏。（提前三16）

什麼是奧祕呢？就是在以前的世代是隱藏的，是人不知道的，一切奧秘的事都是屬於神的，等神的時候到了，神藉著聖靈將隱藏在神裡面的奧秘向人啟示，人才知道。奧秘雖然被啟示出來，但仍然帶著超乎平常的質素。敬虔是個奧祕，而且是被啟示出來的奧秘，因此保羅說：「大哉！敬虔的奧秘。」到底這敬虔的奧秘是什麼呢？保羅說：「神在肉身顯現，被聖靈稱義，被天使看見，被傳於外邦，被世人信服，被接在榮耀裡。」神在肉身顯現，神成為人的樣式，天使看見祂降生在馬槽裡，天使看見祂穿衣、吃飯、作木工、登山變像、醫治病人、教訓人、行神蹟，天使看見祂在客西馬園禱告，加力量給祂。敬虔的奧秘就是神在拿撒勒人耶穌身上彰顯出來，神聖潔、榮耀、全能、充滿愛的生命，藉著拿撒勒人耶穌彰顯出來，神來成為人，這是從有世界以來奇特的事，是人未曾看過的奇妙事，也是未曾想到的奇異之事。

二千多年前，創造宇宙萬有的神，親自來到地上，取了奴僕的形像，成為人的樣式，除了沒有罪、被聖靈稱義之外，祂一切與世人一樣。聖靈住在祂裡面，祂靠著神的靈趕鬼、周流四方行善事、使死人復活、傳天國的福音。祂藉著永遠的靈將自己在十字架上獻給神，將隱藏在祂裡面神的生命釋放出來，又藉著聖靈從死裡復活、升天、被接在榮耀裡。祂將聖靈澆灌下來，讓信靠祂且恆切禱告的門徒們領受神生命之靈的充滿。有神生命之靈的人，才有敬虔的實質；沒有神生命之靈的人，只會有敬虔的外貌，不會有敬虔的實際。敬虔是來自神的生命，發源於神的生命，因敬虔是神生命的質素，是神生命的一種基本性情。敬虔的英文godliness，意即像神。

領受生命之靈的門徒，天天追求聖靈充滿，順服聖靈的引導，將神兒子耶穌基督所做的一切傳於外邦。聖靈來叫人為罪、為義、為審判，自己責備自己，並且信靠耶穌基督，就得著永生，得著神的生命，得著敬虔的生命。過去神的生命如何在耶穌裡面，且藉著耶穌彰顯出來；今天神的生命也在聖徒裡面，叫神能在千千萬萬的肉身上彰顯出神的自己。敬虔就是神的生命在聖徒裡面，從聖徒的思想、言行、態度上彰顯出來。神的性情繼續在信耶穌、追求耶穌、順服耶穌的人身上發表出來，這就是敬虔的生命。

天上的神曾藉著拿撒勒人耶穌的肉身彰顯祂自己，神成為人，神與人聯合，神與人打成一片。主耶穌是從有人類以來最奇妙的人，你可以說：主耶穌是神，祂的的確確是神；你也可以說：主耶穌是人，祂的的確確是人，祂「凡事受過試探，與我們一樣，只是祂沒有犯罪。」（來四15）祂是聖潔無瑕疵的。如今祂被接在榮耀裡，祂還是一位榮耀的人子，坐在神寶座的右邊。神在肉身顯現，神與人的肉身結合，這是一件奧秘的事，也是一個榮耀的事實。神因著愛人，竟然願意降卑祂自己，樂意將祂自己的生命注入人裡面，與人聯合，叫人可以變成神，叫墮落的人變成榮耀的人，神的作為何等妙！神與人聯合，這是敬虔的奧秘。

你有沒有想過「創造」與「新造」的區別？創造是神使無變有，神造出了一些從來沒有的東西，無論是天上的、地上的、地底下的、有生命的、無生命的、有形的、無形的；神藉著那使無變有的大能，叫祂的宇宙充滿神所創造的萬物。但神是神，萬物是萬物，是被造之物，與創造之主有清楚的分隔，是分開的，而不是合一的。

後來神的創造被破壞了，「創造」就變舊、漸衰了，我們姑且將之稱為「舊造」。耶穌基督是道成肉身，在十字架上被釘死，就是要除去舊造，除去舊人，「若有人在基督裡，他就是新造的人，舊事已過，都變成新的了。」（林後五17）新造乃是神與受造之物聯合，新造的人裡面有神的生命。神的自己要充滿萬有，造物之主要與受造之物合而為一。新造的人乃是與神合一的人。在已往的創造裡，我們看見神奇妙的作為，但是在新造裡，我們遇見神自己。新造的生命是神自己的生命，是敬虔的生命，是與神和諧的，是與神合一的，是受神約束的，是被神管理的，是服在神權下的。

新造的元首是耶穌基督，有一天，在日期滿足的時候，天上、地上一切所有的，都要在基督裡面同歸於一。我們要看見宇宙萬有充滿了神自己，彰顯出神的榮耀，神的眾子也顯出來了，神完成了新的創造，新天新地取代了舊天舊地。

神的生命是宇宙中最尊貴、最榮耀的，而我們人是泥土造成的，宇宙中最尊貴、最榮耀的神，與最卑賤的泥土聯合為一，結果最尊貴、最榮耀的屬神生命，從人卑賤的肉身彰顯出來，這是敬虔的奧秘。偉大的神沒有與天上的天使聯合，卻與地上軟弱的人聯合，藉此叫人升高，叫人在生命中作王，叫人與祂一同在新天新地作王掌權。神的生命有敬虔的質素，神的生命本來就是敬虔的，就像神的生命是慈愛的、榮耀的、聖潔的、良善的、公義的一樣。人剛信耶穌時，裡面雖然有神的生命，但是屬肉體的人，仍有太多舊生命在裡面，以致無法讓敬虔的生命自由地彰顯出來，因此聖徒必須操練敬虔。

操練敬虔就是棄絕舊人、棄絕舊生命、棄絕舊習性。羅馬書六章6~7節說：「因為知道我們的舊人和祂同釘十字架，使罪身滅絕，叫我們不再作罪的奴僕；因為已死的人是脫離了罪。」我們的舊人已經與主同釘十字架，這個「釘十字架」希臘文是用過去式表達。憑信心與基督聯合的人，在主被釘十字架之時，就與祂同釘了。

在加拉太書六章14節，保羅以基督的十字架誇口：「因這十字架，就我而論，世界已經（完成式）釘在十字架上；就世界而論，我已經釘在十字架上。」這段經文的動詞「釘在十字架」σταυρόω有另一個解釋，是「圍起籬笆隔絕」。現在的我──在基督裡的我，已經以十字架為籬笆，與從前的我──在亞當裡的我，就是屬世界的我，完全隔絕了。我們的「罪身」、「罪的身體」滅絕了，在十字架上因著與主同釘而滅絕了。耶穌的死是個包羅萬有的死，把我的死也包括進去了。當基督釘十字架的時候，我也釘了十字架，主不僅是代替我死，並且把我和祂一同掛在十字架上，為此我們要感謝主！每一天我們操練敬虔，甘心棄絕舊人，向罪和世界看自己是死的，算自己是死的。如果基督徒不斷地讓聖靈治死自己的肉體，這就是操練敬虔。

只是要棄絕那世俗的言語和老婦荒渺的話，在敬虔上操練自己。操練身體，益處還少；惟獨敬虔，凡事都有益處，因有今生和來生的應許。（提前四7~8）

操練身體益處還少，不是沒有益處，而是只有些許益處；惟獨敬虔凡事都有益處，對身心靈都有益處，而且有今生和來生的應許。我們知道「主所應許我們的就是永生」（約壹二25），也知道「信奉神兒子之名的人…有永生」（約壹五13），「神愛世人，甚至將祂的獨生子賜給他們，叫一切信祂的不致滅亡，反得永生。」（約三16）永生是神自己的生命，人一信耶穌就有神的生命，可以與神同活到永永遠遠，這是來生的應許。而敬虔不但與來生發生關係，也與今生發生關係，因永生不是一個東西，未來才能得著。永生乃是神的生命，是我們在今生可以天天得著、天天經歷的。

「認識你獨一的真神，並且認識你所差來的耶穌基督，這就是永生。」（約十七3）我們活在今生，竭力追求認識神，降服於生命聖靈的律，好叫神的生命與耶穌基督的榮美，從我們身上彰顯出來，這就是敬虔的奧秘。因此我們必須操練敬虔，讓神的生命之靈充滿我們的思想、感情、全人全身，使我們想神所想、愛神所愛、恨神所恨、說主所說，照主所行的去行，使我們愈來愈像耶穌，這樣，永生對我們而言不是抽象的東西，乃是今生就可以經歷的生命應許。

我們要「將那從起初所聽見的常存在心裡，…就必住在子裡面，也必住在父裡面。主所應許我們的就是永生。」（約壹二24~25）因此，天天住在主裡面，與主連結，像枝子連結於葡萄樹，就是在操練敬虔，能過一種不犯罪的聖潔生活。操練敬虔的人會留意自己的言語，不說世俗的無聊事、荒唐的事、不聖潔的事、虛構之事，說話不隨便，要讓神和神的話管理自己的舌頭，學習在神面前說話。「若有人自以為虔誠，卻不勒住他的舌頭，反欺哄自己的心，這人的虔誠是虛的。」（雅一26）這是否意謂著：如果你我不勒住自己的舌頭，我們的虔誠就是「虛假的」，只是在神面前裝出來的，並不真實？並且我們只是藉著我們是屬於神的想法欺哄自己的心？願這些話搜索並鑒察我們的心。

此外，敬虔的舌頭與屬天健康的關連在彼得前書三章10節說明得很清楚：「人若愛生命，願享美福，須要禁止舌頭不出惡言，嘴唇不說詭詐的話。」這段經文帶給我們一個寶貴又極其嚴肅的思想，就是「生死在舌頭的權下」（箴十八21）。在啟示錄十四章提到十四萬四千人，他們同著神的羔羊站在錫安山上，是獻與神的初熟果子，他們是童身、是沒有瑕疵的，在他們口中查不出謊言來，所以這群人是敬虔的人。你是否期待那日與天上新郎在空中相遇？你是否希望成為約翰在錫安山所見那有限且珍貴的人數之一？那麼，現在你必須操練敬虔，口中沒有謊言，心中單單愛耶穌，過聖潔無瑕疵的生活。

箴言十二章18節說：「說話浮躁的，如刀刺人；智慧人的舌頭，卻為醫人的良藥。」不操練敬虔的人，說話浮躁如刀刺人。新譯本聖經譯作：「有人說話不慎，好像利刀刺人。」性急、脾氣不好、不三思而後言就會說話浮躁。在家中，夫妻彼此都說話不慎，罵來罵去，不合乎敬虔的樣式，就像拿把刀在家中砍來砍去，砍傷配偶或孩子。「智慧人的舌頭，卻為醫人的良藥。」操練敬虔的人，會學習說話之前先仰望主，求主賜智慧。操練敬虔的人，會快快地聽，慢慢地說。當神帶領有需要的人來到我們面前，我們先專注地傾聽，默默地為他禱告，體會對方的感受，體貼他、尊重他，可以把對方引到神面前，所以智慧人的舌頭是醫人的良藥。很多次我們只要傾聽、表示了解，對方就會得到安慰，當然神也要我們適時地安慰人、鼓勵人。

要約束口中的話語，必須先約束心思；若心思被神管理，說話就不會隨便。因此要學習召回遊蕩的思想、無益的雜念，將心思定注在神身上；心思若變得安靜，話語也會變得稀少。操練敬虔必須在神行審判的路上等候神，讓神審判的光和神的話光照我們的心思，顯明哪些不是出於神的心思，看清自己的某些想法和感覺，有多麼虛空、多麼屬世、多麼不像神，也看見聖經的話多麼真實、可敬，聖靈的啟示多麼精準正確。聖經和聖靈要更新變化我們的心思，使我們脫去舊人的心思，照主所想的去想，「穿上了新人，這新人在知識上漸漸更新，正如造他主的形像。」（西三10）

操練敬虔就是將一切與主不相合的東西都棄絕，不想神不喜歡的事，不去神不要我們去的地方，不看神不要我們看的影片、小說、訊息、畫面，不玩神不喜歡我們享受的樂子，主動與神合作，順服神的光照，常常追求聖靈充滿，讓神的生命之靈天天掌管我們的生活與言行，靠著聖靈的能力遵守神的命令，身上彰顯出基督的榮美生命。

蓋恩夫人的《簡易祈禱法》一書就是在教導人操練敬虔。她寫道：「首先你要撥出時間來親近主，安靜地來就近祂，把你的心轉向神自己。怎麼作呢？很簡單，只要藉著信心來轉向祂，相信你已經來到祂面前。然後就在主面前讀一段經文。在讀經時，輕輕地稍微停下來，目的是要使你的心思回到靈裡，並且全神貫注地定睛於內住的基督。

「當你來到主面前時，要持守你的心一直與祂同在。怎麼作呢？這也完全是憑著信心。是的，你能夠藉著信將你的心持守在祂面前，一面等候祂，一面全神貫注在靈裡。不要容許你的心思隨意遊蕩，倘若你的心思開始遊蕩，只須再次把你的注意力轉回內心的深處。這樣你就會從遊蕩中得釋放，不受外界任何干擾，而被帶到神面前。你只能在你靈裡遇見主，在你全人的隱密處；這是至聖所，也是祂的居所，主曾經應許與你同住（參約十四23），祂要向那敬拜祂、遵行祂命令的人顯現。

「我們應當將我們的己生命丟棄，單單歸向神，使我們每時每刻的行動，都和神的旨意一致，是蒙神的許可，並按著我們所需要的去行。要在一切事上學習棄絕自己，無論發生什麼事，無論有什麼影響你的生活，你只要放棄自己的意願，單單要神所要的。

「丟棄自己是我們進程中最大、最要緊的事。這是打開內殿的鑰匙。若有一人真正知道如何棄絕自己，他就要『完全』了。所以我們應當一直堅持下去，不要聽天然理由的呼聲。偉大的信心，會產生『偉大的棄絕』。

「棄絕自己，就是將一切（利己的）顧慮撤去，讓一切都由神處置，因為經上說：『不要為明天憂慮，因為明天自有明天的憂慮；一天的難處一天當就夠了。』（太六34）『在你一切所行的路上，都要認定祂，祂必指引你的路。』（箴三6）『當將你的事交託耶和華，並倚靠祂，祂就必成全。』（詩卅七5）

「應當將一切內外的事，完全交託在神的手裡，並要忘記自己，專一的思想神。這樣作，你的心就能無累，能自由、平安了。接著要學習讓自己的意志消失在神的旨意裡。一有自己的傾向，就立刻摒除，無論多好都不理。總要用漠不關心的態度對待自己，只理會神永遠的旨意。要將已往的事忘記，將未來的事交託神，將現在的事奉獻給神，只在神的裡面觀察一切。除了罪以外，要認定我們所遭遇的一切，都是出於神。要絕對順服神。無論你裡面或外面有任何狀況，都要聽憑神的美旨來處置。

「一個人進步到這裡的時候，除安靜外，不需要別的預備。現在『神的同在』不斷地注入他裡面，成為祈禱的果效和維繫，他就要享受無上的祝福。他覺得『活著的不再是我，乃是基督在我裡面活著。』惟一找到主的辦法，就是『向內』，什麼時候肉眼關閉，什麼時候神就被包在祈禱裡了。在這種大祝福中，這人能享受向內的談話，這是外面的事情所不能擾亂的。」

福音書房出版的《簡易祈禱法》是節譯本，後來活道使命團出版了全譯本，是由英文翻譯而成，而英文版將原來的書名《簡易祈禱法》更名為《更深經歷耶穌基督》，操練敬虔的人，才會更深經歷耶穌基督。

然而，敬虔加上知足的心便是大利了；因為我們沒有帶甚麼到世上來，也不能帶甚麼去。只要有衣有食，就當知足。但那些想要發財的人，就陷在迷惑、落在網羅和許多無知有害的私慾裏，叫人沉在敗壞和滅亡中。貪財是萬惡之根。有人貪戀錢財，就被引誘離了真道，用許多愁苦把自己刺透了。但你這屬神的人要逃避這些事，追求公義、敬虔、信心、愛心、忍耐、溫柔。（提前六6~11）

有了敬虔還要加上知足。「知足」的希臘字αὐτάρκεια，是希臘堅忍學派的一個偉大口號，這個字對他們來說，是一種完全滿足的境界。這種知足是來自對生命所持的一種內在態度。英國大文豪莎士比亞在亨利六世（Henry the sixth）下篇劇本中，描寫皇帝到野外遊逛，遇見兩個看守獵物的人，上前介紹自己是皇帝，其中一個便問他：「你的冠冕在哪裡？」皇帝回答說：「我的皇冠在我心中，而不是戴在頭上，我的皇冠沒有鑽石和印度寶石鑲飾，我的皇冠別人看不到，因為它的名字是知足，我的皇冠也是很少皇帝會喜歡的。」一個操練敬虔的人，怡然自得地讓聖靈和神的話管理，知足常樂。而那些不操練敬虔的人，被無知有害的私慾引誘，貪戀錢財，心中似乎有個無底洞，永遠填不滿，一直想發財，就陷在迷惑裡，落在網羅中，沉在敗壞和滅亡中，被許多愁苦刺透。

保羅勸屬神的人要逃避金錢的網羅，追求公義、敬虔、信心、愛心、忍耐、溫柔。追求公義，就是追求那義者耶穌，且飢渴慕義，定意遵行神公義的律例法則，對人公平。敬虔是人對上帝有一種尊敬的態度，將上帝擺在面前，一生留意活在上帝面前，活著的不再是我，乃是基督在我裡面活著，我活著就是基督，我因信神的兒子而活，耶穌基督藉著我行神所喜悅的事。

我們活在地上要追求信心，這與操練敬虔有關。蓋恩夫人說：「偉大的信心會產生偉大的棄絕。」我們要相信我們的舊人和主同釘十字架了，我們就憑信將自己棄絕給主，使罪身滅絕。我們憑信與基督同死，也憑信與基督同活，活出基督，這就是操練敬虔。

我們活在地上要追求愛心、忍耐、溫柔，這三者其實是一體。溫柔意味著人的天性、衝動、慾望都在神愛的掌控之下，柔和而溫順。溫柔的人懂得降服於聖靈，在靈裡找到完全的自由，向著神和人是溫順的，天天選擇神的旨意，絕對順服神，選擇遵守神愛的誡命，愛神、愛人。學習溫柔的功課就是在操練敬虔。忍耐和愛有密切關係，因愛是恆久忍耐。忍耐的希臘字是ὑπομονή，這字包含了勇氣的因素，因此忍耐並不只是一味地容忍，而是帶有向前瞻望的勇氣。希伯來書的作者曾如此描述耶穌，說他為了「擺在前面的喜樂，就輕看羞辱，忍受了十字架的苦難。」（來十二2）──這就是ὑπομονή──基督徒的堅忍，勇敢地接納生命中的難處，把難處當作是至暫至輕的苦楚，為要成就極重無比永遠的榮耀。真實能夠忍耐的人，不會浪費時間在抱怨上，反而會專注於主自己，也專心做神要他做的事，所以困難反而成為成功的踏腳石。

追求忍耐與擁有敬虔的生命有關係；追求愛也與操練敬虔有關係。彼得在他的書信裡提到「有了忍耐又要加上虔敬」（彼後一6），虔敬的英文是Godliness──像神，反映神榮美的形像。「有了虔敬又要加上愛弟兄的心」（彼後一7），這裡的「愛」希臘字φιλαδελφία是指兄弟之間彼此的愛，是朋友之愛，用一種關懷的情感來看待別人。有了愛弟兄的心，還要加上愛眾人的心，其實原文不是「加上愛眾人的心」，而是加上「愛」，就是加上ἀγάπη，這是神那過於人所能測度的愛，是主耶穌基督的完全之愛。追求愛就是在操練敬虔。

《榮耀的光輝》這本書的第十四章，提到主藉著一些環境，向羅炳森師母顯明她在愛裡未得完全。有人對她作人身攻擊、侮辱她、誤會她，對她有一些謠傳。即使她做得好，別人仍責怪她。這一大堆不公平的待遇，使她受了很大的試煉。

她第一個本能的反應就是抗拒，加上與日俱增的忿激，隨之而來的就是報復的試探。很快她明白若不是得勝，就是被這困境給壓垮了。在絕望中，她對主說：「主，你知道，我要不是一個悍婦就是一塊擦鞋墊。」當她看見自己的態度，和明列在經上關於愛的標準有差距時，裡面有定罪感。此後，不管試驗多麼厲害，她渴望要順服，並且嚴肅而鄭重地奉獻自己做一塊擦鞋墊，任人踐踏──「不管任何人用任何方式對待我，我還是一樣地愛他們。」

要過這樣一種生活，她知道需要神極豐富的恩典，顯然這正是她所缺少的。為了得到足夠的恩典，她知道她必須坦然無懼地來到施恩的寶座前（來四16）。她的確這樣做了。她立意要解決靈性上的問題，於是她熱切而有規律地禱告，要在「愛」這件事上完全。

她在底特律的生活非常忙碌，除了理家外，還要分擔丈夫的傳道事工──聚會、探訪以及這一切事工的預備。就在這一切繁重的工作之下，羅炳森師母每天仍毅然決然地撥出兩個小時，為她需要「愛」的事禱告。她定意要在她的生活裡，贏得完全的勝利。她拿起「愛之詩章」（哥林多前書十三章），為其中的每一句話詳細、明確地禱告，愈禱告就愈看見自己的貧乏。她清楚地看見不管別人做了什麼，祇要她自己不活出愛之詩章，定規是活在肉體裡。她發現神希望她快快樂樂地去愛別人──「每一個人，沒有一個例外。」當她繼續禱告時，聖靈就作工，使她鄙視這章聖經所光照在她身上的肉體活動，所以她立志要把生活中每一樣與愛相違背的事踐踏在腳下──包括每一個思想、每一個動作、每一句話、每一個眼神、每一個感覺。她也發現受苦時要安靜，因為要讓別人知道自己心裡不舒服，是一種「相當膚淺」的表現。所謂「恆久忍耐」，就是一點也不介意，也一定是高高興興的。

一天過一天，她禱告著。一週又一週，一個月又一個月。她仍舊天天禱告，而試煉未見緩和，如果有的話就是火爐愈來愈熱，火勢愈來愈猛。但是她繼續學功課，神也賜給她勝利。她說：「在我裡面必須有神兒子真實的生命，才能使我在日常生活裡活出愛之詩章。」這不就是操練敬虔嗎？讓神兒子的生命，藉著人的肉身彰顯。有三個月的時間，她每天花兩小時為愛這件事禱告。她奉獻自己做「一塊任人踐踏的擦鞋墊」，這件事終於禱告通了。從此以後，不管任何一個人做了什麼事，她真的能過一種在愛裡完全的生活──即使在最容易被激怒的情況下亦然。所付出的努力與禱告蒙垂聽的結果相較之下，實在是太值得了。

當然她的奉獻在未來的歲月裡，仍舊需要一再地接受考驗，主也多次使她成為她奉獻自己要做的人──一塊擦鞋墊。內住的神兒子的生命，使她能甘心樂意地做這樣一種人，而且毫無怨言。操練敬虔是一生的事，追求公義、敬虔、信心、愛心、忍耐、溫柔也是一生的事。

不但如此，凡立志在基督耶穌裏敬虔度日的也都要受逼迫。（提後三12）

保羅提到在基督耶穌裡敬虔度日的人都要受逼迫，這是他自己的親身經歷。保羅順服聖靈的差遣去海外宣教，他在彼西底的安提阿講道，許多人信耶穌，卻被嫉妒的猶太人趕出境外，但他滿心喜樂，又被聖靈充滿。他去以哥念的會堂傳道，猶太人和希臘人信的很多，但不順從的猶太人聳動外邦人，帶著他們的官長來凌辱保羅，用石頭打保羅，他就逃往路司得。保羅在路司得傳福音，他使一個生來瘸腿的人跳起來且行走。但有些猶太人從安提阿和以哥念來挑唆眾人，就用石頭打保羅，以為他是死了，便把他拖到城門外。門徒正圍著他，此時神搭救他，使他站起來，他就走進城去，第二天又去特庇傳福音。彼得後書二章9節說：「主知道搭救敬虔的人脫離試探。」主搭救敬虔人脫離發怨言的試探、憂慮的試探、恐懼的試探、死亡的危險等等，使喜樂的榮光、復活的大能從敬虔的人身上彰顯出來。

因為神救眾人的恩典已經顯明出來，教訓我們除去不敬虔的心和世俗的情慾，在今世自守、公義、敬虔度日，等候所盼望的福，並等候至大的神和我們救主耶穌基督的榮耀顯現。（多二11~13）

不敬虔的心使人不敬畏神，不懂得活在神面前，以為神看不見他所做的事。世俗的情慾使人只追求地上的事，不思念天上的事。神藉著耶穌基督在十字架上所成全的靈魂體全備的救恩，救贖了我們，我們就要除去不敬虔的心，操練敬虔，學習敬虔度日，也要除去世俗的情慾，求上面的事，全心全意追求主自己。「在今世自守、公義、敬虔度日」，這句話在英文擴大版聖經譯作：to live discreet（temperate, self-controlled）, upright, devout（spiritually whole）lives in this present world.因此，自守這個字在英文裡被譯作謹慎小心、有節制、能自我管理；公義則被譯作公正、正直；敬虔被譯作靈性健全。

我們都在等候至大的神和主耶穌基督的榮耀顯現，我們都有得榮耀的盼望，我們要得著榮耀的身體，我們要被神的榮耀模塑、浸透並掌管，我們要完全彰顯出神的榮耀，與神同活在榮耀的新天新地，這是操練敬虔的人所盼望的福。所以在今世我們要自守、公義、敬虔度日。

但主的日子要像賊來到一樣。那日，天必大有響聲廢去，有形質的都要被烈火銷化，地和其上的物都要燒盡了。這一切既然都要如此銷化，你們為人該當怎樣聖潔，怎樣敬虔，切切仰望神的日子來到。在那日，天被火燒就銷化了，有形質的都要被烈火鎔化。但我們照祂的應許，盼望新天新地，有義居在其中。親愛的弟兄啊，你們既盼望這些事，就當殷勤，使自己沒有玷污，無可指摘，安然見主；（彼後三10~14）

主來的日子會像賊忽然來到一樣，不會預先通知，因此我們必須天天預備主再來。主再來的那日，有形質的都要被烈火銷化，地和其上的物都要燒盡了。而今天是聖靈的時代，主要用聖靈與火給我們施洗。聖靈的火要燒掉人裡面的舊天舊地，建造新天新地在人裡面，有基督的義居在其中。我們既盼望這些事，就當殷勤，殷勤地順從聖靈的光照潔淨自己，殷勤地追求聖靈充滿，讓主聖潔的榮光從頭到腳、從裡到外充滿我們、佔有我們、管理我們，使我們沒有玷污、無可指摘，可以安然見主。除了留意為人該當怎樣聖潔外，也要留意該當怎樣敬虔。

牛津進階學者字典詮釋「敬虔」就是愛神、順服神。主告訴一位文士：「你要盡心、盡性、盡意、盡力愛主你旳神。」這是最大的誡命。敬虔就是盡心、盡性、盡意、盡力愛神超過其他一切並順服神。若人愛成就超過愛神，花時間、心力、體力在工作上打拼，不願意花時間與主建立愛的親密關係時，表明他已失去敬虔了。有成就會博得世人的喝彩，與主的親密關係卻是隱藏的，不會博得掌聲。但人若賺得全世界、賺得名位，卻賠上與主之間的親密關係，有什麼益處呢？魔鬼曾把世上的萬國與萬國的榮華指給耶穌看，說：「你若俯伏拜我，我就把這一切都賜給你。」耶穌說：「撒但退去吧！因為經上記著說：當拜主你的神，單要事奉祂。」讓我們單單敬拜主、單單愛主、單單順服主、單單事奉主，以擁有與主之間的親密關係為我們最大的成就，這就是敬虔。

若人愛恩賜過於愛神，也会失去敬虔。許多人盼望自己變得偉大，惹人注意，故拼命追求恩賜裝飾自己。但我們要先來追求賜恩賜的主自己，常常被主的愛、主榮耀的同在充滿，學習體貼聖靈、順服聖靈，聖靈會在我們服事的過程中，將恩賜借給我們使用。許多人對恩賜有錯誤的觀念，以為擁有恩賜，就像家裡擁有電燈一般，隨手可以開開關關；不是這樣！恩賜是屬乎主，主有完全的主權，祂有權決定什麼時候要讓什麼樣的恩賜彰顯，祂隨己意分給各人。

我們要追求愛，也要切慕屬靈的恩賜（林前十四1）。我們要先來單單愛神，盡心、盡性、盡意、盡力地愛神，也被神的愛充滿，住在愛中。當我們心中滿溢著神的愛時，我們會關心神所關心的人，期待神用祂所要的方式幫助他們，也期待神藉著我們，使用祂所供應的屬靈恩賜幫助他們。我們就是單單順服神，遵行神的旨意。敬虔就是愛神、順服神。天天操練敬虔，全心愛神，謙卑地順服神，就會使我們越來越與神合一，達到神當初創造我們的目的。

在《更深經歷耶穌基督》這本書的第九章，蓋恩夫人說：「敬虔就是：你越得著神，你就越被改變得像祂一樣。但敬虔必須是從內心產生出來的。若不是從裡面出來，就不過是假面具而已，好像衣服可以更換一樣。那從你裡面深處的生命出來的敬虔才會真實並持久，而且真的是主的屬性。

「怎樣才能達到敬虔的地步呢？凡學習將自己棄絕給耶穌基督，並繼續不斷如此行的人，才會達到敬虔的最高峰。然而這人永不會自稱是屬靈的，因他已經完全與神聯合，是主親自帶領他過完全敬虔、聖潔的生活。」

讓我們天天將自己交給主，安靜降服於生命聖靈的律，全心全意追求神，讓神藉著祂的道和祂的靈改變我們，使我們真正像神，好叫敬虔的生命從我們身上發表出來。讓我們比過去更加殷勤地追求神，恆切地專注在神身上，神會在一切事上教導我們，我們只需跟隨聖靈，全守主的命令，凡事要討主喜悅。聖奧古斯丁說：「有了愛，就能凡事討所愛者的喜悅。」我們越從外面的事物退回到裡面，就越來越喜歡親近神，也越來越與神的性情有分，聖潔與敬虔都是神的性情。我們有聖潔的生命、敬虔的生命在我們裡面，就能過一種沒有玷污、無可指摘的生活。當主再來時，我們不但可以安然見主，還可以挺身昂首、歡呼喜樂地迎見主。我們要像雅歌中的佳偶呼求說：「我的良人哪！求你快來，如羚羊或小鹿在香草山上。」（歌八14）